

# 长沙市财政局文件

长财预〔2021〕183号

## 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中央农机购置 补贴资金的通知

相关区县财政局：

按照湘财预〔2021〕120号文件通知精神，现下达你区县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第二批） 万元，具体项目、金额见附件，收入请列“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入功能科目“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附件：1、2021年第二批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分配表  
2、中央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此页无正文)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长沙市财政局办公室      共印 5 份      2021 年 8 月 19 日印发

附件：

## 2021年第二批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区县市	项目实施单位	财政支持环节及内容	金 额	其中：				备 注
				钢架大棚试点 资金	自主选择品 目试点	集中补贴 办理	因素法分配	
长沙县	农机主管部门	农机购置补贴	214.00	100.00			114.00	
望城区	农机主管部门	农机购置补贴	242.00	150.00			92.00	
雨花区	农机主管部门	农机购置补贴	28.00				28.00	
天心区	农机主管部门	农机购置补贴	5.00				5.00	
岳麓区	农机主管部门	农机购置补贴	45.00				45.00	
<b>总 计</b>			<b>534.00</b>	<b>250.00</b>			<b>284.00</b>	

##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专项名称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专项实施期	2021年	
省级财政部门	湖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74494		
	其中：中央补助	74494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推动全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提高1.5个百分点，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提高1个百分点，油菜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提高2个百分点；推动农用连栋钢架大棚等设施设备推广应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台、套）	91115
			建设农用连栋钢架大棚（平方米）	2000000
			开展自主选择品目试点县数量（个）	17
		质量指标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54%
		时效指标	年度内资金兑付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直接受益农户数（户）	70000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直接受益农户满意度	85%